

本地船只检验工作小组委员会
第十四次会议纪录

会议日期： 2013 年 1 月 3 日(星期四)
时间： 下午 2 时 30 分至下午 5 时 20 分
地点： 海港政府大楼 24 楼会议室 A

主席：	梁荣辉先生	海事处总经理/本地船舶安全部
委员：	王永泉先生	海事处高级验船主任/本地船舶安全组
	陈新辉先生	广东海事局船舶检验处
	郭德基先生	渡轮营运
	张大基先生	渡轮船只营运
	黄耀华先生	观光船只营运
	陈志明先生	船舶建造及维修业
	蓝振雄先生	船舶建造及维修业
	池德辉先生	验船/顾问机构
	黄耀勤先生	货船营运
	余锦昌先生	特许验船师
	甘迪潮先生	特许机构
列席：	黎英强先生	高级验船主任/海员发证组
	王永洪先生	高级海事主任/船只航行监察中心
	陈孟富先生	运输及房屋局 / 首席行政主任(运输)特别职务
	王伯健先生	运输署 / 总运输主任/渡轮检讨
	温子杰先生	港九电船拖轮商会理事长
	黄锐昌先生	新世界第一渡轮服务有限公司
	文润明先生	新世界第一渡轮服务有限公司
	廖彰健先生	港九小轮控股有限公司
	柯铭健先生	天星小轮有限公司
	陈锦标先生	愉景湾航运服务有限公司
	岑健伟先生	珀丽湾客运有限公司
	麦馨文小姐	翠华船务（香港）有限公司
	李观带先生	珊瑚海船务有限公司
	郭志航先生	逍遥游公司
	范强先生	小轮业职工会代表
	萧炳荣先生	小轮业职工会 理事长
	陈基先生	船舶建造及维修业

秘书： 黄鉴清先生 海事处高级验船督察/本地船舶安全组

因事缺席者：

罗愕莹先生	船舶建造及维修业
黄容根先生	渔业界
蔡雄先生	船舶建造及维修业
吴国荣先生	验船/顾问机构

I 开会辞

主席欢迎运输及房屋局 / 首席行政主任(运输)特别职务陈孟富先生、运输署 / 总运输主任/渡轮检讨王伯健先生、广东海事局船舶检验局陈新辉先生、各委员、业界代表及持份者出席是次本地船只检验工作小组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II 确认 2012 年 12 月 5 日第十三次会议记录

2. 对于 2012 年 12 月 5 日第十三次会议记录，收到运输署、天星小轮有限公司和黄耀华先生的意见并已作出修订。该份会议记录经修订后获确认作实。这份会议记录会上载海事处网页。

III 续议事项

(i) 研究强制于本地载客船只的驾驶室内装设闭路电视以记录驾驶室的活动及状况

3. 就上一次会议提及于本地载客船只的驾驶室内装设闭路电视的讨论问题；现时新渡轮和天星小轮均装有闭路电视，柯铭健先生引述该公司装设闭路电视主要用于培训员工，只会保留录像 48 小时，所以未必可作其他用途。主席建议如果有特别事故，录像可保留较长时间；柯铭健先生认为如果在驾驶室外加装闭路电视的目的只为防止乘客进入驾驶室是没有必要的，因为公司已有为员工制定工作守则和指引去防止乘客进入驾驶室。业界均认为在驾驶室安装设闭路电视不会提高该船的航行安全；麦馨文小姐表示装设闭路电视只是用于监视员工，会导致员工严重流失。主席向各议会者阐述装设闭路电视的实时效果未必显著，但长久收集的数据会对公司的管理、制度和驾驶者的驾驶态度都会有帮助。

4. 主席表示已经听悉业界的意见，现时处方与业界对于在驾驶室内装设闭路电视未能取得共识；至于其他对私隐侵犯性较低的方案，如上次

议会者提出将闭路电视订为「建议安装」设备或在驾驶室内用录音加驾驶室外装设闭路电视会在下次会议一起讨论。

(ii) 研究要求本地高风险船只装设船舶自动识别系统(Automatic Identification System, AIS)以协助船长判断碰撞风险及采取避碰行动

5. 温子杰先生认为在港内的船只密度很高，AIS 的显示屏上只会显示太繁密船只的位图，船公司只会利用 AIS 来寻找船只位置；船只装了 AIS 不能协助安全行驶。张大基先生认为另一个问题是本地大部份船员都不会操作 AIS；如果未有足够培训，船长应未必能在避碰时利用 AIS，反之 AIS 更可能令船长构成更大负担，所以安装 AIS 在港内未必为船只提供安全航行。郭德基先生和郭志航先生认为安装 AIS，处方只是为了监察事故发生的起因。郭志航先生担忧安装 AIS 后，在港内小船需要付出更频密的维修费用，是对船东很大的负担。甘迪潮先生同意上述的意见，但甘迪潮先生和陈基先生均认为装有 AIS 的小船能向远洋轮或高速船发出本身位置的讯号，有助防止碰撞。王永洪先生响应指船员不应只依赖 AIS 作避碰，应参考 AIS 来了解海面情况，尤其是在航道内是否有其他大船及快船，以便作出适当的航行决定。

6. 王永洪先生响应已了解业界对在本港内航行的船只未必能够利用 AIS 做避碰功能的意见。王永洪先生重申 AIS 除了接收其他装有 AIS 的船只的讯号，另一方面亦提供本身讯号给予装有 AIS 的船只和海事处的航行监察系统；因此可相应地提高航行安全。王永洪先生在会上提交一份建议有三类船只须安装 AIS 的数据，分别为高速客轮，普通客轮和运载危险品或有害物质船只向业界提出咨询。就黄耀勤先生提出非自航船只是否需要安装 AIS 的议题会在往后会议讨论。

(iii) 检讨对本地载客船只的最低配员要求

7. 主席指出现时本地载客船只的最低配员人数是以轮机马力、航区、航速及船只大小来决是个别船只船员人数，现时处方会与业界商讨及检讨制定最低配员人数的标准。主席表示会以船只长度及甲板层数为基准，再配以四个可能发生的紧急事故情况作为参考，包括撞船、搁浅、失火和弃船每个事故操练所须要的应对人数为根据，然后制定船上最低配员人数。处方会编纂现有船只船员数目的统计数据，给持份者在下次会议讨论现有船只和新船将来的最低配员人数的规范化。

8. 为加强航行安全，主席于第十二次会议上建议从配员队伍调配一名船员在夜航服务或有雾的天气情况下协助船长做瞭望工作，亦可选择雇用一名额外的船员，议会者认为是项建议是可行的。黎英强先生表

示该名船员的视力要求应与国际准则一致，包括远视、近视和色盲等，视力要求程度将会编入工作守则中。

(iv) 制定有关推广海上安全长远的公众宣传和教育策略

9. 处方会制定长远策略，会邀请业界一同合办推广和宣传乘搭客船的海上安全和教育。例如每 6 个月透过民政署或区议会举办安全讲座；讲座内容包括如示范穿着救生衣、海上救生技巧和紧急事故的应变。举行安全讲座的地区包括离岛，如南丫岛、西贡、长洲等。同时亦会针对教育儿童对这方面的认识，包括邀请儿童参加海上安全讲座。如有学校和团体儿童乘坐渡轮到离岛进行活动，处方会与渡轮公司合作事前以电子媒体将海上安全的讯息向儿童宣传。

10. 处方的本地船舶安全组会连同船舶注册及海员事务部每年合办海上航行安全研讨会，对象将会是海员工会及渡轮/小轮/街渡的船上员工。而研讨会主要讲述以往在港海发生意外的成因及所汲取的教训以应对紧急事故。

(v) 制定加强海事处与业界沟通渠道以达成监管机构与船只营运商和船员有效地交换完善配合的策略

11. 主度将会邀请更多持份者和专家出席“本地船只检验工作小组委员会”冀能给予处方更多意见，处方亦会参加业界所举办的安全研讨会，以加强彼此的沟通。处方希望每年会联同业界一起参观国内海上救生设备的制造厂，与时并进增加认识救生的设备。

III 其他事项

12. 小轮业职工会代表范强先生表示海事训练学院现已接受有船公司推荐信的学员申请报读雷达使用的课程。黎英强先生希望业界能集中雇员一起报读，达至足够人数以便开设课程。郭志航先生认为海事训练学院应该提早公布开设课程的时间表，以方便有关船东安排属下船员有次序就读课程。黎英强先生希望有关方面能在即将召开的海事服务业训练委员会的本地船员培训小组对开设课程达成共识。

IV 下次开会日期

13. 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 5 时 20 分结束，下次会议日期于 2 月 7 日举行。